2022年美國世界大學沙灘排球錦標賽女子代表隊選拔賽

競賽規程

1.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04月13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1110013329

號函辦理。

二、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三、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大專校體育總會。

四、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五、 競賽場地：高雄市鳳山區公五沙灘排球場（鳳山區新強路 347 號對面）。 六、 競賽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3 日至14 日，得視報名隊伍數多寡

 調整開賽及結束賽程期程，並於抽籤後另行公告於本會網站。

七、 選手報名資格：出生日期須於1997年1月1日起至2004年12月31日止

 出生並具有國際排球總會(FIVB)核發選手證號之中華民國國民，且須符合

 各校正式註冊在學之學生(教育部頒布或承認之正式學制者)資格。

八、 競賽制度：

 （一）賽制依報名隊數多寡由大會決定。

 （二）每場皆採三局二勝制（第 1、2 局採 21 分制，第 3 局採 15 分

 制）。

 （三）不採用技術暫停。

九、 競賽規則：

 （一）採用最新審訂之 2021-2024 國際沙灘排球規則。

 （二）增訂教練相關規定：

 1.名 額：每隊可以登記註冊最多 2 位國家Ｃ級以上資格（含室內資

 格）教練（教練和助理教練）。一名教練可以登錄註冊一個以上的球

隊。

2.服 裝：教練不需穿著與球員相同出賽服裝，但需著輕便服裝（長

短不拘），不得赤膊，若經裁判報請技術委員認定不宜，將撤銷其

該場教練指導權利。

3.簽 名：教練應在賽前（挑邊後）於紀錄表上簽名，教練被列為團隊

及團隊成員，需遵守沙灘排球規則或大會相關規定。

4.位 置：教練席設在觀眾區。

5.指導時機：教練能給予指導是在熱身時間、暫停、技術暫停、局間

 休息、完成一球間的比賽中止及特殊的比賽中斷。在交換場地的行

 進間，教練也可給予指導但不得造成比賽延誤。

6.限 制：比賽期間教練不得與比賽進行中的選手交談，他/她將如同

 選手一樣，受到不當行為的裁罰。

7.罰 則：教練與選手之不當行為警告、制裁等級和懲罰結果一樣。教

 練視為球隊成員。

8.請 求：教練不可以用正式手勢向第二裁判提出暫停，只有選手可

 以用正式手勢向第二裁判提出暫停，其時機為當構成死球後及第一

 裁判鳴笛指示發球前。

9.其 他：當選手試圖延誤比賽，以得到教練指導的情形。違反此規範

 將被判罰「延誤」。

10.另有相關規定於技術會議（領隊會議）另訂之（修正亦同）。

十、競賽用球：採用 MIKASA VLS300 二色彩色組合沙灘排球。

十一、報名手續：

（一）自即日起至 111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5時止，相關報名表

電子檔請至大專體總官方網站 http://www.ctusf.org.tw 「國內賽

事」下載，填妥後逕以電子檔（E-mail 主旨及報名表 電子檔名請

 標明隊名）寄至 ctusf45@mail.ctusf.org.tw【送出後 48 小時未收

回信時，請以電話確認：（02）2771-0300 分機 22】。請依規定方式報

名，傳送失敗或不明者請自行負責，逾期不受理。

（二）每隊報名人數 2 人為限，無替補球員。抽籤後不得更改球員名單；唯

球員受傷提出公立醫院證明不在此限，該名受傷球員喪失本次參賽資

格。

（三）如未參賽，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

十二、抽籤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 30

 分，假高雄市鳳山區公五沙灘排球場舉行，未到者由本會代抽，不得異

 議。

十三、技術會議：111 年 6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2 時 30 分，假高雄市

 鳳山區公五沙灘排球場 舉行。

十四、裁判會議：111 年 6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假高雄市鳳山區公

 五沙灘排球場舉行。

十五、循環賽名次判定：

 （一）勝場數:以勝場數多寡判定名次。

 （二）勝場數相同時，以積分多寡判定名次，每場 2:0 時勝隊得 3 分敗隊

 0 分，2：1 時勝隊得 2 分敗隊得 1 分，棄權或沒收比賽得 0 分。

 （三）積分相同時，則以各隊在該循環中，總勝局數除以總負局數，所得商

 數多寡判定名次。

 （四）再相同時，則以所得總分數除以所失總分數，所得商數多寡判定名

 次。

 （五）如再相同，如屬二隊則以勝隊為勝，三隊以上則由大會抽籤決定之。

 （六）凡中途棄權者不列入名次，所有與該隊比賽之積分不予計算外，並取

 消其繼續出賽資格。

 （七）冒名頂替經查證屬實者，取消該隊全部比賽資格並報請有關單位議

 處。

十六、申 訴：

1. 比賽中之爭議事項，如規則有明文規定及同等意義解釋者，以裁判之

判決為終決，不得異議。

 （二）對球員資格提出抗議者，須於比賽開始前提出，否則不予受理。

 （三）凡比賽中冒名頂替或非法球員下場比賽時，得於發生當時提出抗議。

 （四）合法之抗議應由教練（或隊長）簽字蓋章，並附保證金 3,000 元，以

 書面於該場比賽結束後半小時內向審判委員會提出，否則不予受理。

 球隊之抗議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 不得再行提出抗議。

十七、證 件：選手應攜帶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之健保卡）正本及足資證明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在學者，以便查驗。

十八、獎 勵：由冠軍隊伍獲選為代表隊，若冠軍隊伍選手放棄代表隊資格時以

名次依序遞補。

十九、附 則：

 （一）遇颱風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賽程之調整以主辦單位公布為準。

 （二）參加球隊之膳宿交通自理。

 （三）服裝：選手須穿著兩截式泳裝（褲子須三角形），且胸前都須有隊名及

 號碼 1-2 號，否則不得出賽

 （四）網高–2.24 公尺

 （五）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此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

 （六）本賽事活動期間本會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七）本屆世界大學沙灘排球錦標賽代表隊教練須依2022年美國世界大學

 沙灘排球錦標賽代表隊遴選辦法由選訓委員推薦符合資格之教練人

 選，並經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產生。

 (八) 競賽期間本會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大專體總競技組黃先生02-

27710300#22，電子信箱：ctusf45@mail.ctusf.org.tw。

 (九)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防疫期間請隨時至衛生福利

 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查詢相關資訊，

 或撥打防疫專線1922或0800-001922 洽詢，並請配合「嚴重特殊傳染

 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相關政策，落實防疫。

二十、本競賽規程經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 04 月 13 日臺教體署競(三) 字第

 1110013329 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2022年美國世界大學沙灘排球錦標賽女子代表隊選拔賽 **報名表**

|  |  |
| --- | --- |
| 隊名 |  |
| 聯絡地址 |  |
| 聯絡人 |  | 手機（必填） |  | 電話（公） |  |
| 教練 |  | 手機（必填） |  | 教練證號 |  |
| 助理教練 |  | 手機（必填） |  | 教練證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職稱 | 姓 名 | 背號 | 學校/系所 | 身高(cm) | 體重（kg） | 出生日期 | 身分證字號 |
| 隊長 |  |  |  |  |  |  |  |
| 隊員 |  |  |  |  |  |  |  |

註：

1. 請於111年**5月6日(星期五)** 17時前逕以電子檔（e-mail主旨及報名表電子檔名請標明報名組別及隊名）寄至ctusf45@mail.ctusf.org.tw 信箱，逾期不予受理。

2-隊名不限使用校名。

3-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此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